

南山区经济社会发展指标、政府性基金 预算情况和债务情况说明

一、南山区经济社会发展指标¹

根据深圳市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结果，2024年，南山区地区生产总值9,500.97亿元，按不变价格计算，同比增长4.1%。其中，第一产业增加值1.85亿元，同比下降9.3%；第二产业增加值2,289.22亿元，同比增长5.0%；第三产业增加值7,209.90亿元，同比增长3.8%。

二、南山区财政收支情况²

2024年，南山区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76.22亿元，加上上级补助收入、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、调入资金、区域间转移性收入、上年结转收入140.30亿元，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516.52亿元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436.26亿元，加上上解支出、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75.86亿元，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512.12亿元。

2024年，南山区政府性基金总收入85.06亿元，主要是债务转贷收入38.61亿元以及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、国有土地收益基金相关收入、彩票公益金收入、污水处理费收入、超长期特别国债转移支付收入、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和上年结余46.45亿元等。南山区政府性基金总支出77.69亿元，主要是债务还本支出2.22亿元、债务付息支出3.87亿

¹ 2024年南山区经济社会发展指标为深圳市南山区统计局网站统计数据。如有变动，以深圳市南山区统计局最新公布的数据为准。

² 2024年南山区财政收支情况、南山区债务情况为财政决算数据。

元、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.03 亿元、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8.6 亿元，以及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、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、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、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其他支出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、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、政府性基金预算上解上级支出、调出资金 32.97 亿元。

三、南山区债务情况

截至 2024 年底，南山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160.55 亿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限额 0.60 亿元、专项债务限额 159.95 亿元。截至 2024 年底，我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156.21 亿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余额 0.60 亿元、专项债务余额 155.61 亿元。南山区政府债务余额严格控制在政府债务限额内。